

(七) 促进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**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**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**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** 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**黑龙江省交通运输信息和科学研究中心** (单位名称)的**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**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

(单位名称) 的**初业官理服务未购项目**(项目名称)未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物业管理服务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物业管理</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</u>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<u>128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9042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1258</u>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</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、。
- 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 熔体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**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** 期: 2024年5月7日



交 投 悦 美 公 司





交 投 悦 美 公 司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"你呼我应"公众号,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

